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756501000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主要职责是推进区域发展。负责统筹落实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参与辖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具体工作事项为：承担产业发展、生态环境、科技创新指导、招商引资等相关管理工作。负责征地拆迁、市政公用、环境卫生等相关管理工作；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人力社保、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方面相关政策，具体工作事项为：承担指导推进区域公共服务职责。负责教育、民政、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等社会事务的管理和服务。承担企业服务、劳动关系、就业创业、社会保障等相关管理工作；实施综合管理。落实辖区内村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等工作，承担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等职责。落实辖区内相关行政事务常态化管理。统筹协调区域内相关力量，协助做好监督检查等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具体工作事项为：承担指导推进区域综合管理等职责。承担村镇规划、建设和管理相关职责。承担市场监管等相关管理工作。承担基层治理“综治工作、综合执法、市场监管、便民服务”四平台的运行管理。承担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相关职责，负责群众文化和体育工作，负责抓好旅游市

场秩序管理等相关工作。承担渔农村基础产业发展的指导、协调、服务和监督管理职责；领导基层自治。指导村（居）民委员会等建设，组织人民群众和单位参与基层建设和管理，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具体工作事项为：指导村集体经济发展，指导监督社区（村）“三资”管理工作。负责财政、国有（集体）资产、政府采购管理和协助税收征管等工作。负责内部审计和社区（村）及其他相关单位的财务监管；维护安全稳定。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等相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具体工作事项为：做好各类应急管理指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便民服务、人民调解、全科网格建设、流动人口管理等日常管理协调工作。做好公共安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消防、生态环境保护、协调灾害防治救助等综合安全管理方面相关具体事务性工作；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人民群众等社会力量参与基层治理，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服务发展，具体工作事项为：承担生态环境等相关管理工作。统筹辖区内派驻机构和基层执法力量实行联合执法。负责渔农业、渔农村、水利、园林绿化、防汛防旱防台等管理工作；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具体工作事项为：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文秘、信息、政务公开、机要、保密、档案、财务、后勤等工作。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概述

1.产业质态明显提升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扎实开展耕地流出问题整改工作，完成2021至2022年度流出耕地就地恢复119.10亩，整改率100.00%，稳步推进2023年耕地流出就地恢复工作。实施柏枝村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新增耕地70.80亩，提质改造土地28.20亩。扎实推进耕地非粮化撂荒整改，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全年播种粮食面积49,769.40亩，实现产值1.65亿元，积极推进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玉米单产提升行动，完成平掌柏枝村、联合村、库独木村万亩示范区建设目标，粮食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农业产业转型升级。投入200.00万元建成梭山、仓房、联合、柏枝4个茶叶初制所，投入312.00万元启动实施库独木茶厂提升改造工程，完成茶叶品种改良200.00亩，仓房村、联合村完成“一村一品”（茶叶）认证，刺竹林小组茶园被认定为勐海大叶种茶叶种植科普示范基地。全年实现茶叶产量705.00吨、核桃产量1,649.30吨、肉蛋总产量249.99万公斤，农业总产值3.01亿元。投入130.00万元建成丫口村、富库村绿色种养循环养牛场。蔬菜、林下中药材等产业乘势而上，小米辣、四季红油香椿、反季人参果、佛手等产业种植面积达1,388.50亩，露水草、重楼、黄精、龙胆草等中药材种植面积达1,357.50亩。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高标准、高质量开展经济普查工作，清查法人和产业活动单位289户，个体户2,246户，新增企业30户、个体户168户，农转合作社3户。投资

49.80万元建成岔河综合交易市场，村级供销社挂牌运营，助农兴农措施更加有力。新建角折泼水广场，成功举办“二月八”朝山会、“傣角折”泼水节等特色民俗文化活动，餐饮、酒店、快递服务等行业加快发展，商贸流通日趋活跃。热区开发初见成效。平掌乡巩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曼干区域发展中心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获县级批复。依托曼干区域发展中心持续推进曼干片区6,800.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启动实施丫口、富库10,000.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曼干中型灌区建设工程完成初步规划及项目评审，曼干农村人畜饮水安全提升改造工程完成立项报批。投资35.00万元嫁接晚熟芒果1,700.00亩，柑橘、甘蔗、生态牛油果等产业初具规模，热区发展动能不断蓄积。

2.基础设施建设日趋完善

农村交通高质量发展。中麻公路全线扩宽硬化；建兴马鹿塘至平掌集镇三级公路完成路面扩宽，涵管铺设、挡墙浇筑稳步推进；17条乡村振兴道路建设PPP项目完成路面扩宽53.00公里，独谷公路、老王寨路等7条公路18.60公里进场硬化。谷麻江大桥建设项目设计图纸方案完成评审、批复工作，集镇至曼干农村公路提升改造工程完成图纸设计、林勘等前期工作，梭山公路提升改造工程完成图纸设计。列养公路323.08公里，农村公路好路率持续提高。农村供水提质提效。投入589.58万元实施梭山、仓房、联合、库独木、瓦寺等一批农村人饮及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投入16.70万元完成瓦寺村水浇地工程建设。修复马龙河水库溢洪

道、曼干大沟、新田大沟灌溉沟渠。花桥河小一型水库完成设计报批。农村电网巩固提升。

3.生态建设纵深推进

守卫河湖常清。常态化开展“清四乱”“河长清河”等专项行动，县、乡、村三级河（库）长累计巡河449次，与镇沅彝族哈尼族拉祜族自治县和平镇开展跨界河流“党建+河（湖）长制”联防联控行动1次。加强督察问题整改落实，复核妨碍河道行洪、“清四乱”卫星遥感疑似问题图斑16个、清理垃圾11.30吨，投入资金50.00万元完成猴进水库、马龙河水库水生态、水环境提升项目。

守牢环保底线。全力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环境监管网格化管理，完成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定，强化水资源管理。定期“回头看”环保案件，对平掌卫生院、云南黄金有限责任公司新平分公司等场所开展执法检查工作，强力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强农业废弃物综合治理和资源化利用，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4.乡村品质不断提升

建设宜居乡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获得县级批复。投入17.30万元完成绿化美化3,578.00m²，丫口村、联合村、梭山村、仓房村4个二星级美丽乡村完成创建申报，绿美行动落地见效。稳步推进10个人居环境整治PPP项目以及垃圾转运站、垃

圾热解站建设工作，集镇、库独木村大寨小组、瓦寺村大沟小组污水处理设备完成地块选址确认。完成61座卫生户厕、12座卫生公厕问题摸排整改，新建联合村坝塘街公厕，人居环境整治实现常管长效。兑付2023年新建公厕资金8.56万元。

建设和谐乡村。深入推进移风易俗、殡葬改革工作，积极培育新时代廉洁向上的民俗乡风，成功创建仓房村、联合村、老李寨3个“清廉村居”示范点。持续推进“八五普法”及“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配齐配足“法治村主任”，实现全乡法律顾问全覆盖。开展法律进机关、进乡村、进学校139场次。扎实开展综治中心规范化、标准化建设，配齐村（社区）综治专员10名，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建设平安乡村。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定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及重大事故隐患排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管控能力。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社区矫正等重点人群管控力度，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统筹推进禁毒防艾、反邪教、扫黄打非及宗教领域风险隐患排查工作，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持续开展平安宣传系列活动，社会和谐稳定局面有效巩固。

5.民生福祉日益增进

乡村振兴全面推进。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加强全乡脱贫户及监测对象防止返贫动态监测，新识别监测对象4户13人，达标稳定消除风险1户4人。对12户具有生产条件的未消除风险户针对

性开展帮扶措施，新安置公益性岗位4个，发放省外务工补助109人10.90万元，发放扶贫小额信贷145户699.65万元。脱贫人口与10户企业、10户合作社实现利益双绑。全乡43户家庭农场、30户专业合作社实现经营收入883.70万元，消费扶贫24.50万元。持续落实教育、医疗、就业保障措施，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实现“零辍学”“雨露计划”补助64人34.65万元。脱贫人口与监测对象医疗、养老保险参保率100.00%。做实做细产业帮扶，投入799.60万元实施项目7个；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吸纳劳动力35人，发放劳务报酬91.00万元。

民生保障更加有力。精准识别低保327户556人，发放低保金287.98万元，特困供养77户77人，发放特困资金96.60万元，审批通过临时救助39户39人，发放救助金额22.30万元，审核通过残疾人两项补贴527人，发放残疾人补助金79.75万元，特殊群体关爱服务扎实有效。发放创业担保、贷免互补贷款60.00万元，突出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工作，转移就业劳动力4,770人、脱贫劳动力1,027人，安置有返贫风险、收入不达标的脱贫户90人，发放公益性岗位补助金107.90万元，脱贫人口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持续扩面增效，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12,977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征收6,694人238.08万余元，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续保企业职工养老保险129人，大岗位制适龄人员全部参保。成功兑付2023年实际种粮一次性补贴33.79万元、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400.33万元、2021年草原生态保护奖补资金35.80万

元，惠民惠农补贴政策持续增温。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筹措54.10万元改善办学条件，破损桌椅、床架得以更换，幼儿园毛入园率、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均达100.00%，乡政府荣获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教育先进集体、中心学校荣获玉溪市初级中学质量监控综合评价进步奖。持续开展新爱国卫生“七个专项行动”，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逐渐普及，两癌筛查、精神卫生防控有力有效，村卫生室中医服务覆盖率达80.00%，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稳步提升。文化事业蓬勃发展，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能力不断完善，文艺作品《簸米》荣获全县第五届“舞动健康·舞动快乐”广场舞大赛三等奖。科普宣传扩面提质，讲科学、讲文明、讲健康的社会风尚逐步形成。工青妇、残疾人、红十字会、慈善、福利等事业全面发展，武装、退役军人、档案、老龄、关心下一代、气象、防灾减灾救灾等工作得到加强，应急管理、食品药品安全等工作有力有效。

6.政府自身建设全面加强

组织开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坚决纠治干事创业精气神不足的具体表现，巩固作风革命、效能革命成果，及时动员部署“躺平式”干部专项整治，以思想破冰推动作风转变、效能提升。持续推进“清廉云南”建设新平实践，坚定不移推进清廉之治。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市县委实施办法，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为基层减负，“三公”经费支出大幅下降。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5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管理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区域发展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

所属单位8个，分别是：

- 1.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综合行政执法队
- 2.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财政所
- 3.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宣传文化中心
- 4.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
- 5.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党群服务中心
- 6.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综治中心
- 7.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 8.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9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8个。分别是：

- 1.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党群服务中心
- 2.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 3.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
- 4.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 5.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 6.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综治中心
- 7.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财政所
- 8.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
- 9.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综合行政执法队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2023年末实有人员编制59人。其中：行政编制24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35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24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0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24人（离休0人，退休24人）。

年末其他人员4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年末学生0人。年末遗属4人。

实有车辆编制10辆，在编实有车辆10辆。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2023年度收入合计29,987,382.79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987,382.79元，占总收入的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5,866,074.73元，增长24.3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58,660,74.73元，增长24.32%；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减少10,000.00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重点项目较上年增加，故本年收入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2023年度支出合计29,987,382.79元。其中：基本支出11,667,018.26元，占总支出的

38.91%；项目支出18,320,364.53元，占总支出的61.09%；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5,664,100.82元，增长23.29%。其中：基本支出减少5,530,743.91元，下降32.16%；项目支出增加11,194,844.73元，增长157.11%；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落实各级政府厉行节约文件精神，缩减不必要支出，故公用经费支出减少；本年度重点项目较上年增加，故本年项目支出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1,667,018.26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0,480,906.23元，占基本支出的89.83%；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1,186,112.03元，占基本支出的10.17%。人均日常支出21,965.04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18,320,364.53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支出4,977.00元，用于保障基层人大履职能力提升人大代表建议办理等工作；

2.代表工作（项）支出80,000.00元，主要用于平掌乡联合村联合大沟农田灌溉水利设施建设；

3.其他财政事务（项）支出153,901.40元，主要用于保障平掌乡财政公共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4.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20,0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四项制度”保障经费和基层监督经费；

5.其他组织事务（项）支出37,080.00元，主要用于保障党建工作、农村党员教育培训等工作；

6.其他公共安全（项）支出13,782.00元，主要用于保障综合治理（平安云南建设）工作；

7.其他科学技术（项）支出232,269.84元，主要用于保障以工代赈示范工程项目推进；

8.其他文化和旅游（项）支出16,636.00元，主要用于保障图书馆、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文化人才建设等工作；

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项）支出10,0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0.死亡抚恤（项）支出57,732.00元，主要用于保障遗嘱生活补助及一次性抚恤补助；

11.养老服务（项）支出12,895.04元，主要用于敬老院维护及公办养老机构运营；

12.残疾人事业（项）支出5,0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残疾人技能培训及事业工作；

13.临时救助（项）支出32,040.00元，主要用于保障城乡困难群众救助；

14.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支出8,0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建设；

15.农村合作经济（项）支出729,5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库独木村小组基础设施建设、曼干大沟水毁项目修复工作；

16.农村社会事业（项）支出85,263.00元，主要用于保障联合村坝塘街小组公厕项目建设；

17.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支出530,2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中央和省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助；

18.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支出16,956.00元，主要用于保障“三三”制配套森林防火补助；

19.其他林业和草原（项）支出4,130.00元，主要用于保障“三三”制配套森林防火补助；

20.防汛（项）支出50,0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仓房村水平田大沟清淤修复工程；

21.抗旱（项）支出100,0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曼干村省级抗旱应急工程；

22.其他水利（项）支出9,0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山洪灾害相关经费支出；

23.行政运行（项）支出110,560.00元，主要用于保障驻村工作队经费；

2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12,000.00元，用于保障柏枝村村庄道路硬化项目；

25.生产发展（项）支出4,059,868.00元，主要用于保障坝塘街农特产品交易市场补短板建设项目和推进其他乡村振兴项目；

26.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支出4,733,043.20元，主要用于保障驻村第一书记经费、规模化产业发展（仓房、联合村产业品种改良及丫口村循环养牛场）项目、以工代赈示范工程、未消除风险户产业到户补助和富库村晚熟芒果嫁接产业发展项目；

27.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5,857,874.50元，主要用于保障村（社区）、小组运转开支，含村组干部待遇及其他财政性补助等；

28.公路养护（项）支出346,098.60元，主要用于保障农村公路日常养护；

29.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支出620,0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30.农村危房改造（项）支出355,557.95元，主要用于保障动态新增四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31.森林草原防灾减灾（项）支出6,0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自然灾害救灾和宣传培训支出；

32.其他自然灾害防治（项）支出10,000.00元。主要用于保障其他自然灾害救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987,382.79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6,255,674.73元，增长26.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重点项目较上年增加，故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092,665.13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0.32%。其中：

“2010107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支出4,977.00元，主要用于基层人大代表履职项目；

“2010108代表工作”支出114,800.00元，主要用于联合村联合大沟农田灌溉水利设施建设项目；

“2010301行政运行”支出4,580,400.95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0350事业运行”支出791,372.02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支出93,600.00元，主要用于经济补偿金；

“2010601行政运行”支出121,224.73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

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0699其他财政事务支出”支出153,901.40元，主要用于财政公共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2011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20,000.00元，主要用于“四项制度”及基层监督项目；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支出37,080.00元，主要用于党建工程项目；

“2013650事业运行”支出175,309.03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支出。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无此事项；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无此事项；

4.公共安全（类）支出13,782.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5%。其中：

“20499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支出13,782.00元，主要用于综合治理（平安云南建设）项目。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无此事项；

6.科学技术（类）支出232,269.84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77%。其中：

“20699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支出232,269.84元，主要用于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379,108.11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26%。其中：

“2070109群众文化”支出352,472.11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支出16,636.00元，主要用于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

“20799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支出10,000.00元，主要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27,292.61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09%。其中：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支出586,727.94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76,200.00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72,000.00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787,309.76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养老保险缴费；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195,387.87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支出2,000.00元，主要用于基

层专干补助；

“2080801死亡抚恤”支出57,732.00元，主要用于遗属生活补助及一次性抚恤补助；

“2081006养老服务”支出12,895.04元，主要用于公办养老机构运营；

“2081105残疾人就业”支出5,000.00元，主要用于残疾人事业支出；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支出32,040.00元，主要用于城乡困难群众救助。

9.卫生健康（类）支出766,111.3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55%。其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203,125.55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53,843.48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273,188.24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支出22,554.03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伤保险缴费；

“2101505医疗保障政策管理”支出8,000.00元，主要用于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支出5,400.00元，主要用于计

生宣传员生活补助。

10.节能环保（类）支出431,110.77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44%。其中：

“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支出431,110.77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支出。

11.城乡社区（类）支出55,210.3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18%。其中：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支出55,210.32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支出。

12.农林水（类）支出18,121,518.1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0.43%。其中：

“2130104事业运行”支出1,657,312.42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支出36,000.00元，主要用于屠宰检疫员工资；

“2130124农村合作经济”支出729,500.00元，主要用于曼干大沟水毁修复、库独木村小组基础设施提升建设；

“2130126农村社会事业”支出85,263.00元，主要用于联合村坝塘街小组公厕新建项目；

“2130209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530,200.00元，主要用于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助；

“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支出16,956.00元，主要用于“三

三”制配套森林防火；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支出4,130.00元，主要用于“三三”制配套森林防火；

“2130314防汛”支出50,000.00元，主要用于仓房村水平田大沟清淤修复工程项目；

“2130315抗旱”支出100,000.00元，主要用于曼干村省级抗旱应急工程；

“2130316农村水利”支出34,800.00元，主要用于小（一）型水库管理员补助；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支出9,000.00元，主要用于2020至2022年山洪灾害监测员补助；

“2130501行政运行”支出110,560.00元，主要用于2023年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12,000.00元，主要用于柏枝村村庄道路硬化项目；

“2130505生产发展”支出4,059,868.00元，主要用于坝塘街农特产品交易市场补短板建设；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支出4,733,043.20元，主要用于富库村晚熟芒果嫁接产业发展；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5,952,885.54元，主要用于村（社区）、小组运转及补助。

13.交通运输（类）支出346,098.6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总支出的1.15%。其中：

“2140106公路养护”支出346,098.60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无此事项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无此事项支出；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无此事项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无此事项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620,0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07%。其中：

“2200104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支出620,000.00元，主要用于“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19.住房保障（类）支出1,086,215.95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3.62%。其中：

“2210105农村危房改造”支出355,557.95元，主要用于2020年动态新增4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730,658.00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公积金缴费。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无此事项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无此事项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6,0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5%。其中：

“2240602森林草原防灾减灾”支出6,000.00元，主要用于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240699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支出10,000.00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救灾。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670,000.00元，决算为192,665.6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7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231,000.00元，决算为189,371.65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的98.29%；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3,000.00元，决算为3,294.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的1.71%，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3,294.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明细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670,000.00元，支出决算为192,665.6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7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数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数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231,000.00元，支出决算为189,371.6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98%；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3,000.00元，支出决算为3,294.00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109.80%。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落实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逐年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190,397.12元，下降49.7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192,104.12元，下降50.3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1,707.00元，增长107.56%。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变动的主要原因我部门车况差、年限长，运行维护费用历年增长。本年上级部门调研指导较上年增加，故接待费增长较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主要用于乡村振兴、民族团结示范建设及紧急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6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43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县市级对我乡考核、调研等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21,128.70元，比上年减少418,843.96元，下降29.09%，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共玉溪市委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切实硬化预算管理十五条措施》的通知精神，逐年减少机关运行经费。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47,507.51元、印刷费438.68元、水费3,996.00元、电费20,369.39元、邮电费63,450.63元、物业管理费149,783.00元、差旅费72,138.84元、会议费64,892.00元、培训费20,040.00元、公务接待费3,294.00元、劳务费27,000.00元、委托业务费68,000.00元、工会经费44,000.00元、福利费1,272.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3,371.65元、其他交通费用251,575.00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末，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28,338,108.62元，其中，流动资产26,981,704.65元，固定资产1,356,402.97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1.00元（净值），其他资产0.0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19,212,050.36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1,197,060.56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

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掌乡人民政府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发生的各类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756501111